

## 嘉義縣 111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### 「教保課程與幼兒學習-課室經營的小技巧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0 月 19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0013705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養教保服務人員深化班級經營品質與內涵。
- (二)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面對幼兒挑戰行為的輔導及技巧。
- (三) 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面對班級實務問題的解決方法及情緒管理策略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私立麥米羅幼兒園

六、研習地點：嘉義縣私立麥米羅幼兒園視聽教室。  
(地址:嘉義縣民雄鄉東湖村 86-15 號)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11 年 04 月 23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5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1 年 04 月 01 日至 111 年 04 月 20 日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蕭雅文主任(電話：05-2060971)。
- (二) 若線上報名後不客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**十四、注意事項：**

- (一) 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- (二) 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(三) 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- (四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- (五) 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- (六) 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- (七) 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

**十五、獎勵：**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**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

**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**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~12：00	<b>主題：</b> 課室經營與管理策略 <b>內容大綱：</b> ~親師溝通、協同教學 ~教保服務人員的情緒管理 ~幼兒行為問題的輔導	謝美慧 教授	嘉義大學 幼兒教育學系 助理教授
12：00~13：0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00~16：00	<b>主題：</b> 做個快樂的教保服務人員 <b>內容大綱：</b> ~師生關係及班級氛圍 課室經營案例分享與討論 ~建立幼兒正向行為	張碧紐 園長	嘉義市私立 陽光幼兒園 園長

## 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謝美慧 教授	<b>學歷：</b>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系教育博士 <b>現任：</b> 現任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<b>經歷：</b> 長庚技術學院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<b>其他相關背景：</b> 1. 雲嘉地區幼兒園基礎評鑑委員 2. 嘉義縣市教保輔導團顧問 3. 教育部專業發展輔導教授 4. 台灣幼教學術發展學會理事長
張碧紐 園長	<b>學歷：</b> 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 <b>現任：</b> 嘉義市私立陽光幼兒園園長 <b>經歷：</b> 勞動部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授課講師 <b>其他相關背景：</b> 1. 嘉義市教保輔導團輔導員 2. 吳鳳科技大學幼保系兼任講師 3. 嘉義市幼兒教育學會常務理事